#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股票代碼 8341)

公司地址:雲林縣元長鄉元東路 1-20 號

電 話:(05)788-5788

#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 且\_\_\_\_\_ 項 頁 次 1 封面 2 ~ 3 二、 目錄 4 三、 聲明書 5 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 $6 \sim 7$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11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 ~ 48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一) 公司沿革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12 ~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sim 2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1 \sim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 39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八) 抵(質)押之資產

 項	 <u>頁</u>	<u>次</u>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 4	4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0	
(十二)其他	40 ~ 4	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6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47 ~	48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 責 人:張芳正



中華民國105年2月26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253 號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捐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 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 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 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 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 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 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 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 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 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 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土、既明 會計師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65945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95577號 中華民國105 年 2 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u>104</u> 金	年 12 月 <del>3</del> 額	81 日	103     年     12     月       金     額	31 <sub>%</sub>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82,821	16	\$ 393,977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直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一流動				261,329	8	100,427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54,673	2	69,805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17,019	7	182,949	6
1200	其他應收款				868	-	473	-
130X	存貨				55,418	2	39,437	1
1410	預付款項				21,590	1	40,76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lambda$		44,688	1	63,104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38,406	37	890,935	30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b>	六(五)及八		1,341,709	43	1,352,856	46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416,707	14	457,294	1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9,664	<u></u>	8,19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八)及八		199,213	6	216,670	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67,293	63	2,035,017	70
1XXX	資產總計			\$	3,105,699	100	\$ 2,925,952	100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4	年 12 月 3 額	1 日	103 年 12 月 3 金 額	B1 日 %
	流動負債					10)(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及八	\$	6,000	-	\$ 43,155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42,961	2	27,986	1
2150	應付票據			39,648	1	28,595	1
2170	應付帳款			28,083	1	19,72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169,674	6	165,68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9,112	2	45,343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及八		259,139	8	366,132	1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	614,617	20	696,617	24
	非流動負債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51,294	2	582,704	2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7,454	2	6,313	_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八)(十三)(十					
		四)(十五)		164,878	5	175,466	6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3,626	7	764,483	26
2XXX	負債總計			848,243	27	1,461,100	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115,000	36	1,000,000	34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452,500	14	50,000	2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3,616	3	53,19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586,090	19	334,536	1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0,250	1	27,120	1
3XXX	權益總計			2,257,456	73	1,464,852	50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	六(八)及九					
	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05,699	100	\$ 2,925,95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金   類   8   金   類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104	年	度	( 103	調	整年	後	) 度
****	-	項目	附註	金						頁	%
大田	4000	營業收入		\$	1,624,504	100	\$		1,246,23	7 -	100
***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二)(二								
****   *****************************			十三)	(	708,392)(_	43)	(		620,95	9)(_	<u>50</u> )
100   推銷費用	5900	營業毛利			916,112	57			625,27	8 _	50
信200 管理費用 ( 244,607) ( 15) ( 209,655) ( 17) 6000 替業費用合計 ( 290,543) ( 18) ( 249,594) ( 20) 65900 替業利益 ( 625,569 39 375,684 30 625,569 39 375,684 30 625,569 39 375,684 30 625,569 39 375,684 30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0,727 1 10,159 1 10,967 1		營業費用									
6000   管業費用合計	6100	推銷費用		(	45,936)(	3)	(		39,93	9)(	3)
6900		管理費用		(	244,607)(_	<u>15</u> )	()		209,65	<u>5</u> ) (_	<u>17</u> )
***		THE RESIDENCE TO A CONTROL OF THE PARTY OF T		(	290,543)(_	<u>18</u> )	()		249,59	4)(_	20)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0,727 1 10,15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 ( 3,207) - 10,96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9,223)( 1)( 22,627)( 2) 7000 菅葉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703) - ( 1,501) - 7900 税前浄利 623,866 39 374,183 3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110,322)( 7)( 69,979)( 5) 8200 本期浄利	6900				625,569	39			375,68	4 _	3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 ( 3,207) - 10,96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9,223)( 1)( 22,627)( 2) 7000 管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703) - ( 1,501) - 7900 税前浄利											
7050 財務成本						1					1
7000   管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703) - ( 1,501) - 7900				(		-	8				
7900 税前浄利			六(二十一)	(			(				2)
7950 所得税費用 六(二十四) ( 110,322) ( 7) ( 69,979) ( 5)				(			(			_	-
本期浄利   \$ 513,544   32		ANCHE INVESTIGATE ANNUAL	+(-1-m)	,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3,730 1 (\$ 7,875)(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6,870)( 1) 11,158 1  *** \$ 520,404 32 \$ 307,487 25  *** ** ** ** ** ** ** ** ** ** ** ** *			六(一十四)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0200	NAME OF THE PROPERTY OF THE PARTY OF THE PAR		<b>D</b>	313,344	32	<u> </u>		304,20	<del>4</del> –	25
Rec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日	2211		<b>→(+=)</b>	¢	13 730	1	/ ¢		7 07	5) (	1 \
B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6,870)( 1) 11,158 1 \$ 520,404 32 \$ 307,487 25       净利歸屬於:     \$ 513,544 32 \$ 304,204 25       8610     母公司業主     \$ 513,544 32 \$ 304,204 25       综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 520,404 32 \$ 307,487 25       8710     母公司業主     \$ 520,404 32 \$ 307,487 25       普通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0011		ハ(ー)	φ	13,730	1	(φ)		1,01	) (د	1)
算之兌換差額       (       6,870)(       1)       11,158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520,404       32       \$ 307,487       25         净利歸屬於:       \$ 513,544       32       \$ 304,204       25         第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 513,544       32       \$ 304,204       25         第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 520,404       32       \$ 307,487       25         第一日 中公司業主       \$ 520,404       32       \$ 307,487       25         普通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520,404       32       \$ 307,487       25         净利歸屬於:       \$ 513,544       32       \$ 304,204       25         综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 513,544       32       \$ 304,204       25         \$ 513,54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净利歸屬於:     \$ 513,544     32     \$ 304,204     25       综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 520,404     32     \$ 307,487     25       等面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算之兌換差額		(	6,870)(_	1)			11,15	8	1
8610       母公司業主       \$ 513,544       32 \$ 304,204       25         综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520,404	32	\$		307,48	7	25
综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 513,544     32     \$ 304,204     25       8710     母公司業主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淨利歸屬於: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 520,404       32       \$ 307,487       25         第 520,404       32       \$ 307,487       25         普通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8610	母公司業主			513,544				304,20	4 _	
8710       母公司業主       \$ 520,404       32       \$ 307,487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普通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513,544	32	\$		304,20	4	25
\$     520,404     32     \$     307,487     25       普通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普通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8710	母公司業主			520,404	32	\$		307,48	7 _	25
				\$	520,404	32	\$		307,48	7	25
		14									
9750 本期净利	0770		六(二十五)	ф			ф				0.01
and deep one and the control of the	9750		. 7	\$		4.71	\$				3.04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4.69     \$ 2.97	9850		六(二十五)	\$		4.69	\$				2.97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芳正



經理人:張芳正







	權	國外 韓 雄 対 強 強 対 な 対 を が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か	茂
	₩	黎 4	除合計
	粈	四 2	不分配與緊仰計
l <u>e</u>	業	(四) (1) (1) (1) (1) (1) (1) (1) (1) (1) (1	新公 預
公司及子公 2表 至12月31日	ΙĐ	保 社	<b>万八田駅</b>
公司 教表日至12)	Ø	1	1
<b>正</b>	中	資本公積一發行	
以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於	で変が	1
8 保 科 图 104 年	屬	אוז אוז איז	X
女 照 國	400	Ä	F)
<u>m</u>	歸	<b>北</b>	1

單位: 新台幣仟元

湘

市

0

機表換額

1,357,365

<del>\$</del>

15,962

5

264,610

6

26,793

S

50,000

26,403

<del>⇔</del> 1,000,000 (ナナ) Ш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 103年1月1日餘額 法定盈餘公積

附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Ш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104年1月1日餘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現金增資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4年12月31日餘額

董事長: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經理人:張芳正

 $\sim$ 6 $\sim$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245,300)

1,464,852

27,120

69

334,536

53,196

50,000

60

1,000,000

(イナ)ド

30,420) 245,300)

30,420

402,500

115,000

パーナ)

1,464,852

27,120 11,158

334,536

53,196

50,000

1,000,000

7,875)

517,500 513,544

6,860

6,870)

13,730 513,544

20,250

586,090

83,616

452,500

1,115,000

2,257,456

200,000)

200,000) 26,403)

304,204

304,204 3,283

#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海根公司及子公司合併。据从最上海上的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623,866	\$	374,183
調整項目		Ψ.	020,000	Ψ	517,10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				
之淨利益		(	966)	(	772)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六(四)			(	2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		257	(	2,3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捐贈費用數	com 27 2527		545	e.X	_,,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34,779		137,97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二)		54,765		41,60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9,223		22,627
長期預付租金轉列費用數	六(七)		2,160		,,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3,602)	(	1,5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 · · ·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59,936)		83,185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9,683)	(	38,102)
其他應收款		(	395)		473 )
存貨		(	15,981)		10,709)
預付款項				(	39,696)
其他流動資產			1,553	W755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7,061	(	1,5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1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411		3,951
其他應付款			4,176		34,243
預收款項			8,339		
其他流動負債			16,652		89,8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35)	(	3,600)
除役負債			3,514		2,548
遞延收入		(	4,355)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710,866		691,083
收取之利息			3,340		1,564
支付之利息		(	10,112)	(	22,536)
支付之所得稅		(	76,815)	(	45,9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627,279	`	624,131
			,		021,101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	127,708)	(\$	50,4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4		4,134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38,230	(	77,61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3,278)	(	11,146)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756	(	657)
遞延費用增加		(	17,878)	(	12,3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7,454)	(	148,1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減少)增加		(	37,155)		43,32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4,975		10,994
舉借長期借款					210,367
償還長期借款		(	667,237)	(	285,942)
存入保證金增加			490		4,065
現金股利		(	245,300)	(	200,000)
現金増資		·	517,500		_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16,727)	(	217,19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746	(	8,1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8,844		250,6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Para and	393,977		143,3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2,821	\$	393,977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張芳正



會計主管:楊希聖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3 年 11 月 29 日在中華民國設立,原名「日友廢棄物處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0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更名為「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

- 1. 醫療事業廢棄物之焚化處理;
- 2. 有害事業廢棄物、感染性醫療廢棄物、一般廢棄物及一般事業廢棄物等之處理;
- 3.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環境工程顧問;
- 4.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
- 5. 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年2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 (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取代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有關合併財務報告之規定,將原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更名為「單獨財務報表」,並廢止解釋公告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個體」之規定,對控制重新定義,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於同時符合三項控制要素時,始具控制。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

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 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 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 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 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 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u>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民國105年1月1日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	民國105年1月1日
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
之認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	民國105年1月1日
方法之釐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	民國105年1月1日
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	/修正/	/修訂準	則及	解釋
----------------	-----	------	------	----	----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 民國103年1月1日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 民國103年1月1日會計之繼續」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 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 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 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 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

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4)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先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所持股權	直分比(%)
投資公司	子公司		104年12	103年12月
名稱	名稱	業務性質	月31日	31日
本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股份有	醫療廢棄物	100.00	100.00
	限公司(良衛)	之清除業務	100.00	100.00
11	正新環保工程股份有	醫療廢棄物	100.00	100.00
	限公司(正新)	之清除業務	100,00	100.00
11	青新環境工程股份有	醫療廢棄物	100.00	100.00
	限公司(青新)	之清除業務、		
		廢乾電池處理		
II .	Full Giant	控股公司		
	(Full Giant)		100.00	100.00
	Resources Ltd.			
11	智鵬科技股份有限	廢乾電池資源	100.00	100.00
	公司(智鵬)	化處理		
Full Giant	Arise Profits	投資業務	100 00	100 00
	Ltd.(Arise)		100.00	100.00
Arise Profits	北京潤泰環保	環境衛生及污	100.00	100.00
Ltd.(Arise)	科技有限公司	染防治服務		
	(北京潤泰)	,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 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

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 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 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金融資產減損

-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 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 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 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 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债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 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 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 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 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 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 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 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 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 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
- 4.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3年 ~ 55 年機器設備1年 ~ 15 年運輸設備1年 ~ 9 年辦公設備1年 ~ 10 年其他設備1年 ~ 14 年

#### (十三)無形資產-特許權

特許權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可處理數量攤銷。

####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

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五)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 (十六)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七)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八)廠區復育成本準備

經固化及掩埋處理廢棄物後,依廢棄物之物理特性對環境影響隨時間經 過而自然減少,依經驗估列每噸處理廢棄物後對環境影響之復育成本, 每月依處理噸數乘上每噸估計復育成本提列廠區復育成本準備。

#### (十九)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 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 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 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 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

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所得稅

-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 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 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且在交易當時 (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 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 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 具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二十一)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二)收入認列

本集團提供廢棄物清運及處理之相關服務,於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認列收入。

#### (二十三)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二十四)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獲利情況、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9,032。當採用之折現率變動 0.5%本集團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或增加\$5,851及\$6,512。

4. 廠區復育成本準備估計

本集團依廢棄物處理完成噸數,按月提列廠區復育成本準備,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合理性。惟各掩埋場之維護時間及特性,可能因環保法規廠區環境狀

態的改變,估計的變化可能導致於未來期間需提列額外之負債準備。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85	\$	67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16, 559		267, 011
定期存款		265, 57 <u>7</u>		126, 291
	\$	482, 821	\$	393, 977

-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0 000
受益憑證		\$	260, 800	\$	100, 2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005
評價調整			<u>529</u>		227
合計		<u>\$</u>	<u>261, 329</u>	\$	100, 427

-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966 及\$772。
-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三)應收票據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54, 673	\$	69, 805

# (四)應收帳款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217, 764	\$	182, 949
減:備抵呆帳	(	745)		
and the sections	\$	217, 019	\$	182, 949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

品分别為\$43,516及\$42,023。

- 2.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3. 本集團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91-180天
 \$ 996
 \$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03 年 12 月 31 日

- 4.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 (1)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745 及\$0。
  -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	\$ -
提列減損損失		745	745
12月31日	<u>\$</u>	\$ 745	\$ 745
		103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63	\$ 263
減損損失迴轉		(263)	( 263)
12月31日	\$	\$	\$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熈	房屋及建築	<del>-7(*)</del>	機器設備	FE7	運輸設備	称	辨公設備	#	其他設備	未待	未完工程及 符驗設備		<b>☆</b>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87,075	↔	495, 192	€9	971,847	<del>6/9</del>	112, 267	↔	37, 388	↔	185, 310	↔	7, 105	€9	1, 996, 184
累計折舊		4		63, 069)		433, 052)		54, 764)		31, 789)		41,225)		ı		623, 899)
	<del>co</del>	187, 075	↔	432, 123	↔	538, 795	↔	57, 503	↔,	5, 599	↔	144,085	€9.	7, 105	6-9	1, 372, 285
103年																
1月1日	↔	187,075	↔	432, 123	↔	538, 795	↔	57, 503	⇔	5, 599	↔	144,085	↔	7, 105	↔	1, 372, 285
増添		24, 517		2, 583		18, 737		10,000		2,083		2, 356		16,646		76,922
處分		1	$\smile$	113)	$\cup$	633)	$\overline{}$	1,009)	$\cup$	(09)		ı		I		1,815)
本期移轉		22, 496		J		10,607		3, 750	$\cup$	1,059)		ſ	$\overline{}$	3, 364)		32, 430
折舊費用		I	$\cup$	18,745)	$\cup$	91, 958)	$\cup$	12,415)	$\cup$	1,600)	$\cup$	13, 255)		1	$\cup$	137, 973)
淨兌換差額		i		4, 566	į	6,094		236	İ	111		1	į			11,007
12,831 B	69	234, 088	8	420, 414	↔	481,642	69	58, 065	↔	5, 074	S	133, 186	<del>69</del>	20, 387	↔	1, 352, 856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34,088	↔	496, 146	€9	855, 495	↔	117,667	€\$	32, 088	↔	186, 727	↔	20, 387	↔	1, 942, 598
累計折舊				75, 732)		373, 853)		59, 602)		27,014)		53, 541)		1		589, 742)
	€⁄9	234, 088	↔	420, 414	€	481, 642	€\$	58, 065	↔	5,074	<del>⇔</del>	133, 186	<b>⇔</b>	20, 387	↔	1, 352, 856

3.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說明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1.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46 及\$269。

#### (六)無形資產

	104年	-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成本	\$	498, 416	\$	498, 416
累計攤銷	(	<u>81, 709</u> ) (	·	41, 122)
	<u>\$</u>	416, 707	\$	457, 294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	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u>\$</u>	40, 587) (\$	<u>27, 500</u> )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參與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民營化公開招標,以 \$1,116,392 取得該公司位於彰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之所有廠房、機 器設備、其他設備及特許權等,此特許權係以經濟部第 10120426390 號函 核准本公司進行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之處理。本公司以取得 廠房、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公平價值\$617,976 做為取得成本,其餘為 特許權價值計\$498,416,本公司特許權之攤銷係採生產數量法。

#### (七)長期預付租金(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u>104年</u>	-12月31日 103	10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117,886 \$	120, 175		
累計攤提	(	<u>12,575</u> ) (	<u>10, 415</u> )		
帳面價值	\$	105, 311 \$	109, 760		

係本集團之曾孫公司北京潤泰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為自取得之日 西元 2010 年 9 月起 50 年。

#### (八)其他資產 (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原	始成本_	累	計減損_		帳面價值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	\$	54, 504	(\$	27,060)	\$	27, 444
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		32, 087	(	32, 087)		-
待領用設備		1,979	(	<u>1, 979</u> )		
	\$	88, 570	( <u>\$</u>	<u>61, 126</u> )	<u>\$</u>	27, 444
		1	03 年	12 月 31	日	
	原	始成本		計減損	_	帳面價值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	\$	54, 504	(\$	27, 060)	\$	27, 444
	Ψ	04, 004	ĆΦ	21,0007	φ	41, 444
未完工程一下營廠掩埋場	Ψ	32, 087	(φ (	32, 087)	φ	21, <del>111</del>
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 待領用設備	Ψ 	*	( (	,	φ —	

#### 1. 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及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

- (1)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9 月與台南市政府簽訂之委託焚化處理契約已解除,為避免因申請處理許可證延宕而影響經營,於民國 99 年 8 月 11 日,將下營掩埋場之土地及設備以總價 \$60,000 出售予 A 公司,於民國 101 年 8 月重新簽訂合約,依約收取\$1,000 之簽約金,並約定若 A 公司無法於 2 年內取得營運處理許可證,或無法於取得許可證六個 月內進行營運時,雙方同意本合約自動終止,本公司須將收到之價 金 返還予 A 公司, A 公司則須將取得之土地及設備歸還予本公司。相關土地待 A 公司以本公司之名義申請取得營運處理許可證後 15 日內應過戶予 A 公司,惟於土地價款尚未付清前,仍須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該合約於民國 103 年 8 月到期後再展延合約至民國 105 年 6 月。
- (2)另上開掩埋場土地原已於民國 88 年度以總價\$35,400 售予 B 公司並預收土地款\$25,000(減除以前年度已退還之土地款\$2,000 後,餘額\$23,000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該預收之土地款俟第一段所述之合約履行後再行結算。

#### 2. <u>待領用設備</u>

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度將部份設備轉列其他資產—待領用設備,並預計提供予曾孫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使用(北京潤泰),惟北京潤泰尚未領用,本公司已提列\$1,979 之減損損失。

#### 3. 元長鄉土地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7 月 2 日與甲乙丙三人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約定以 \$12,000 購買元長鄉農地一筆作為廠房用地使用,並於民國 100 年 7 月 8 日完成過戶登記,惟本公司因受相關法令之限制而無法辦理產權登記,故以本公司經理林隆偉之名義辦理產權登記,並將該土地設質予本公司,且保證非經本公司同意,不得對該資產進行任何處分及變更。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8 日辦妥產權登記並變更地目,故將該土地列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 4. 減損損失

上開待售土地-下營廠土地及未完工程-下營廠掩埋場雖如前述第 1 點所述,與他人簽訂合約出售,惟礙於申請營運處理許可進度延宕,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並依公允價值評估後,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對下營廠土地及掩埋場提列\$27,060 及\$32,087 之減損損失。

#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擔保借款	\$ 6,000	2. 11%	不動產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6,000	2. 10%	-
擔保借款	37, 1 <u>55</u>	2, 23%	銀行存款
	<u>\$ 43, 155</u>		

# (十)應付短期票券

	<u>104年</u>	12月31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商業本票發行面值	\$	43,000	\$	28,000
減:未攤銷折價	(	39) (	<u></u>	14)
	\$	42, 961	\$	27 <u>,</u> 986
借款利率	1	. 22%	1.2	5%

# (十一)其他應付款

	104	年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56, 85 <del>9</del>	\$	33, 331
應付薪資及獎金		54, 843		37, 780
應付設備款		21, 496		46,052
應付股利		746		746
其他		35, 730		47, 772
7(10	\$	169, 674	\$	165, 681

# (十二)長期借款

	1_	04年12月31日	10	)3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38, 027	\$	621, 917
擔保借款		112, 178		<u>191, 682</u>
小計		150, 205		813, 599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98, 91 <u>1</u> )	(	230, 895)
	<u>\$</u>	51, 294	\$	582, 704
利率區間		2. 03%~ 2. 53%		2. 1%~2. 6%

1.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0 月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910,000 之7年期信用

借款合約,並由本公司之法人董事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截至民國 104年 12月 31日,已動用\$800,000。

2. 本集團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

#### (十三)退休金

- 1.(1)本公司及設立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 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 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退工之 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之 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超 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 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 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次 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 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 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4</u> 年	-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1, 407	\$	85, 1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32, 375</u> ) (		32, 3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9, 032	\$	52, 821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7.17 年 70 1四 11 只	IR ~ 3	- 3/1 X 1				
	<u>確</u> 定	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	医資產公允價值	净	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85, 163	\$	32,342	\$	52, 821
當期服務成本		436		_		436
利息(費用)收						
入		1,916		728		1, 188
		<u>87, 515</u>		33, 070		54, 44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_		126	(	126)
財務假設變						·
動影響數	(	13, 917)		_	(	13, 917)
經驗調整		313				313
	(	13,604)		126	(	13, 730)
提撥退休基金		_		1, 683	(	1, 683)
支付退休金	(	2, 504)	(	2,504)	_	_
12月31日餘額	\$	71, 407	\$	32, 375	\$	39, 032

	確定社	<b>富利義務現值</b>	<u>計畫</u>	資產公允價值	淨码	<b>定福利負債</b>
103年度						
1月1日餘額	\$	75, 276	\$	30, 013	\$	45,263
當期服務成本		384		-		384
利息(費用)收		. =00		000		0.00
入		1,506		600		906
		77, 166		30,613		46, 55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						
費用之金額)		-		122	(	122)
財務假設變						
動影響數	(	2, 416)		_	(	2, 416)
經驗調整	<u></u>	10, 413				10, 413
		7, 997	_	122		7, 875
提撥退休基金	·	_		1,607	(	1,607)
支付退休金			_			<u> </u>
12月31日餘額	\$	85, 163	<u>\$</u>	32, 342	- <u>\$</u>	52, 821

(4)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國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內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收入。 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最近,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者不足,則經常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854 及\$722。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75%-2.00%	2. 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 75%-2. 00%	2. 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 5,851</u> )	<u>\$ 6,512</u>	<u>\$ 6,496</u>	( <u>\$ 5,893</u> )
10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之影響	( <u>\$ 7,572</u> )	\$ 8,448	<u>\$ 8,341</u>	( <u>\$ 7,554</u> )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118。
- (7)截至民國 104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7 ~21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9, 733
2-5年		22, 708
5年以上	<u></u>	 50, 574
	\$	83, 015

- 2.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北京潤泰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之提撥比率皆為 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218 及\$11,338。

#### (十四)長期遞延收入(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4年</u> ]	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遞延收入	\$	51,888	\$	55, 977

本公司之孫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潤泰)原於北京永樂經濟開發區設立醫療廢棄物處理廠。民國 99 年依照北京市政府因整體都市規劃及環保考量,要求遷廠至通州區三堡村東地區。拆遷補償款超過土地及廠房公允價值之部分,係北京政府補助北京潤泰公司於通州地區繼續經營同樣業務之補助款,其相關利益共計人民幣 12,102 仟元(約為新台幣 58,757 仟元)應予遞延,並自 102 年起分 20 年平均攤銷,截至民國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攤銷人民幣 1,715 仟元(約為新台幣 8,564 仟元)。

# (十五)除役負債(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負債」)

	除役負債			
	10	)4年度	1	03年度
1月1日餘額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2月31日餘額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 <u>\$</u>	3, 928 3, 514 7, 442	\$	1, 380 2, 548 3, 928
非流動	104年 \$	=12月31日 7,442		F12月31日 3,928

除役負債係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集團對位於彰 化濱海工業區廢棄物處理廠之掩埋場負有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復 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本集團預計該負債 準備將於未來8年陸續發生。

#### (十六)股本

- 1. 截至民國 104年 12月 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 為 111,5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115,000,每股面額 10元。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4年	103年
1月1日	10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11, 500	_
12月31日	<u>111,500</u>	100,000

3.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

股 11,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45 元溢價發行。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 104 年 3 月 30 日辦妥變更登記。

####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八)保留盈餘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依 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相關法令之規定提列或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 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6 月 8 日及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相關明細如下: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0,420	\$ -	\$ 26,403	\$ -
現金股利	<u>245, 300</u>	2. 20	200,000	2.00
合計	<u>\$ 275, 720</u>		<u>\$ 226, 403</u>	

4.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 (二十三)。 (十九)<u>其他收入</u>

	1	104年度103		
租金收入	\$	11	\$	11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3,602		1,548
其他收入		7, 114		8, 600
合計	\$	10, 727	\$	10, 159

#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	\$	966	\$	772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	138) 257)		9, 353 2, 319	
失)利益	(	231)		2, 319	
其他損失	(	3,778)	(	<u>1, 477</u> )	
合計	( <u>\$</u>	3, 207)	\$	10, 967	

#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 369 \$	22, 896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 資本化金額	(	146) (	269)
財務成本	\$	9, 223 \$	22, 627

#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44, 872	\$	278, 7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34, 779		137, 973	
消耗品	96, 561		72, 852	
攤銷費用	56, 925		41,602	
水電瓦斯費	50, 415		34, 494	
處理費	37, 833		19, 115	
其他費用	 <u>277, 550</u>		285, 74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 998, 935	<u>\$</u>	870, 553	

#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	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費用	\$	291,068	\$	232, 720	
勞健保費用		18, 952		17, 253	
退休金費用		14, 842		12, 628	
其他用人費用		20,010		<u>1</u> 6, 173	
	<u>\$</u>	344, 872	\$	278, 774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分派員工紅利 7%,董事監察人酬勞 1.4%。

惟依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章程修正議案,依修正後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7%,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4%。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7,172 及\$27,378;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434 及\$5,476,前 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4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7%及 1.4%估列,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民國 103 年係依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 10%及 2%為基礎估列,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四)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7, 972	\$	58, 5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 061		3, 78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614		<u>1, 339</u>	
當期所得稅總額	 100, 647		63, 71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9, 675		6, 268	
遞延所得稅總額				
所得稅費用	\$ 110, 322	<u>\$</u>	69, 979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	04年度	103年度		
税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97, 972	\$	58, 59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9, 675		6, 26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614		1, 3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061		3, 782	
所得稅費用	<u>\$</u>	110, 322	\$	69, 979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 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年度								
	_1	月1日	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數	\$	294	\$	30	\$	_	\$	324	
復育成本準備		_		1, 265				1,265	
未實現費用預估									
數		_		171		~		171	
退休金負債		7, 904						7,904	
小計	<u>\$</u>	8, 198	\$	1, 466	<u>\$</u>		\$_	9,66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	4,882)	(	10, 168)		_	(	15,050)	
未實現兌換利益	(	<u>1, 431</u> )	(	<u>973</u> )			(	2, 404)	
小計	( <u>\$</u>	6, 313)	( <u>\$</u>	11, 141)	<u>\$</u>		( <u>\$</u>	17, 454)	
合計	<u>\$</u>	1,885	( <u>\$</u>	9, 675)	<u>\$</u>		( <u>\$</u>	<u>7, 790</u> )	

				103年	-度			
					認列	於其他		_
	_1	月1日	認多	列於損益	綜合	今淨利_	_12	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未提撥數	\$	249	\$	45	\$	_	\$	294
退休金負債		7, 904						7, 904
小計	\$	8, 153	\$	45	\$		\$	8, 1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國外企業		_	(	4, 882)		_	(	4,8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 431)			(	1, 431)
小計	\$		( <u>\$</u>	6, 313)	\$		( <u>\$</u>	6, 313)
合計	<u>\$</u>	8, 153	( <u>\$</u>	<u>6, 268</u> )	\$		\$	1,885
未認列為遞延所名	得稅	資產之	可減	除暫時性	美丑	:		

	104年	F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038	\$	8, 766

-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 度。
- 6. 未分配盈餘均為兩稅合一實施後之餘額,相關資訊如下:

	1043	年12月31日	103	年12月31日 _
87年度以後	\$	586,090	\$	334, 536

- 7. 北京潤泰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企業, 依據當地相關規定,可享有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 免繳,第4年至第6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北京潤泰於民 國 102 年度開始使用上述免稅權利。
- 8.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 帳戶餘額分別為\$39,097及\$23,044,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 稅額扣抵比率為21.19%,民國104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 抵比率為19.31%。

### (二十五)每股盈餘

		104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_(元)_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513, 544</u>	109, 042	<u>\$ 4.7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513, 544	109,0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0.50	
員工分紅		37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100 115	<b>.</b>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13, 544</u>	109, 415	<u>\$ 4.69</u>
		103年度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在外股數(仟股)	<u> (元)</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304, 204</u>	100,000	<u>\$ 3.04</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304, 204	10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7			
員工分紅		2, 282	
員工分紅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2, 282 102, 282	\$ 2.97

### (二十六)營業租賃

請詳附註九之說明。

###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2, 342	\$ 76, 92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 298	1, 297
滅:期末應付設備款 (	( 21, 932)	( 17, 298)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underline{}10,453)$
本期支付現金	<u>\$</u> 127, 708	\$ 50,468

###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無重大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	04年度	1	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3, 151	\$	35, 359
退職後福利	·	1, 085		1,061
	\$	44, 236	\$	36, 420

### 八、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 面	價	值	
資產名稱	1043	手12月31日	103£	F12月31日	擔保用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8, 555	\$	270,662	擔保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定存單		42, 994		3, 713	履約保證金、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擔保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_		56, 454	履約保證金、 擔保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一非流動—定存單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 325		44, 555	履約保證金、
	<u>\$</u>	307, 874	<u>\$</u>	375, 384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六(八)之外,其餘如下所述:

1.本公司之孫公司北京潤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潤泰)自民國 102年起接受北京市政府之委託處理醫療廢棄物,委託處理之價格 需依北京市環保局參酌各項處理成本等因素後審定,惟截至民國 104年12月31日止,北京市環保局暫定每噸人民幣2,499.66元 為北京潤泰之處理成本,未來將依處理成本加計利潤,作為北京 潤泰處理醫療廢棄物之收入;惟目前本集團對於暫定之成本及利潤尚與相關單位協商中,若未來協商後有更動,北京潤泰將依據變動後之價格調整已認列收入。民國 104 年度認列收入人民幣 15,531 仟元。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位於彰化縣彰化濱海工業區線西鄉西興段土地,承租期間自民國 102 年 2 月 10 日至民國 107 年 2 月 9 日止,共計 5 年,租賃期間僅得使用契約土地作為興建、營運綜合處理中心之用,並於簽定日起計付地租,以 1 年期為期計付 1 次,每期地租按當年期公告地價 5%計算,且已支付民國 104 年度之租金費用\$2,773,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預計支付\$2,773。
- 3.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與彰化縣伸港鄉公所及彰化縣線西鄉公 所簽訂營運期間回饋金契約書,契約期間自簽訂日起至彰濱廠結 束營運日止。回饋金係按彰濱廠實際完成處理廢棄物噸數,乘以 每噸回饋單價計算,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已支付 \$5,329。
- 4.本公司向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榮民公司)取得彰濱廠區時,與榮民公司約定,於107年以前因彰濱廠仍享有租賃彰濱工業區土地之優惠費率,且彰濱工業區內廠商受彰化濱海工業區開發計畫環境影響評估規定,區內有害事業廢棄物須於彰濱工業區內處理,故本公司之彰濱廠區於享有承租上開土地優惠費率期間,處理彰濱工業區廠商廢棄物時應按優惠費率收費,若有其他廢棄物處理機構能提供更低價格時,本公司應按較低價格收費。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 十二、<u>其他</u>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 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 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 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	31 ∄		
		_	•		性	長面金額
	<u>外幣</u>	(仟元)	匯 率	<u> </u>	_(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Φ.	4 007	0.0		ф	151 004
美金:新台幣	\$	4, 627		2. 83 5. 00	\$	151, 904 59, 810
人民幣:新台幣 金融負債		11, 974	•	), 00		59,010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	1, 878	(	6. 49	\$	61,655
			103年12)	月31日		
					ф	長面金額
	外幣	<u> (仟元)</u>	匯率	<u> </u>	_(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		•	104 001
美金:新台幣	\$	3, 928		1.65	\$	124, 321
人民幣:台幣 金融負債		11, 782	;	5. 09		59, 970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	5, 717	1	6.12	\$	180, 943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	因匯率波	動具重	大影響方	<b>个民國</b>	<b>a</b> 1	04 年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	18 兌換損	益彙總金	額分別	為損力	失\$1	138 及利
益\$9,353。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	<b>油 禹 岑 鄕</b>	シ外戦	市場園園	<u>ک کہ ا</u>	ifr Jan	ፔ :
D. 本景图 四里八座干	成功的首	- <del>-</del> - 71' m	104年度	XX 2/ 1/	11 XL	1 -
			女感度分析	—— <u>—</u> . 斤		
	變動幅度		響損益_		其他	综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519	\$		_
人民幣:新台幣	1%		598			_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		617			_
- · · · · · · · · · · · · · · · · · · ·						

			103年度	·	
			敏感度分:	析	· · · · · · · · · · · · · · · · · · ·
	變動幅度	_影	響損益	影響其	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 243	\$	_
人民幣:新台幣	1%		600	\$	_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1%		1,809		_

###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開放型基金,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年及 103 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及減少\$2,613 及\$1,004。

### <u>利率</u>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2)信用風險

- B. 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本集團未有因個別評估發生減損之情形。

###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 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 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未支用額度請詳附註六、(十二),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 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 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 金額。

### 非衍生金融負債:

7/1/1 工 亚 MA 只 只 .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3至5年
短期借款	\$ 6,000	\$ _	\$ _
應付短期票券	42, 961	_	_
應付票據	39, 648	-	_
應付帳款	28,083	-	
其他應付款	169,674	_	_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93,907	32,279	30, 195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	 _3至5年
短期借款	\$ 43, 155	\$ _	\$ _
應付短期票券	27, 986	_	_
應付票據	28,592	3	-
應付帳款	19,725	_	_
其他應付款	165,681	-	_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230,895	484, 125	98, 579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 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 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 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 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可放之代质相标**/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61, 329 <u>\$ -</u> <u>\$</u> -\$ 261, 329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3.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開放型基金,其市場報價為開放型基金之淨值。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 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 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 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 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 均報價)。
  - (3)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例如模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5)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 4.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5.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無第三等級之變動。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控制部分): 請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以上:無此情形。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 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築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舒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評估部門績效; 本公司目前著重於清運及處理醫療廢棄物之業務,其餘之經營結果係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項下。

###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 1. 除海外營運部門之退休会係依當地政府招關就案法令提撥退休金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進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説明相同
  - 本公司係以部門收入及營業淨利予以衡量,以作業評估餘效之基礎,並已消除部門間交易之影響。

##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管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	年度				
	製	侧	磁	財	¥	多	調整局	及沖錫	銀	440
外部客户收入	<del>69</del>	434, 518	↔	1, 148, 326	€9	41,660	<del>69</del>	ľ	649	1,624,504
部門間交易		41,672		318, 709		17, 113		377, 494)		ı
部門收入	69	476, 190	69	1, 467, 035	64	58, 773	\$	377, 494)	₩.	1, 624, 504
部門锋利	69	29, 767	€9	573, 357	8	10,842) (\$	<del>\$</del>	78, 738)	<del>69</del>	513, 544
部門資產	60	322, 452	<del>60</del>	3, 334, 462	69	94, 087	8)	645, 302)	€9	3, 105, 699
					103	<del>和</del>				
	兼	颤	礟	斑	#	角	调整及	5 冲 鄉	總	福
外部路户收入	€9	434, 274	<del>69</del>	786, 354	↔	25, 609	₩.	ı	€9	1, 246, 237
部門間交易		37,055		298, 624		4, 321		340,000)		1
部門收入	↔	471, 329	₩.	1,084,978	<del>69</del>	29, 930	(\$	340,000)	€9	1, 246, 237
部門淨利(揚)	69	31,602	<del>69</del>	332, 924	<u>&amp;</u>	13, 415)	\$)	46, 907)	s,	304, 204
部門資產	÷	321,091	€÷	3, 121, 145	₩.	94, 797	\$	611, 081)	69	2, 925, 952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公司替遲決策者於評估部門鋒效及決定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業務活動之收入及營業淨利為基礎,故無駕調節至部門損益

###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 本公司主要經營清運、處理及焚化醫療事業廢棄物、一般事業廢棄物、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及環境工程顧問等業務,上表所列之部門收入 指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及其他收入。但部門收入不包括與部門無關之公司一般收入。
  - 2. 外部客户收入馀额明细同附註十四(三)部門收入資訊。

###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أسعد	16, 680	470, 388	17,068
	非流動資產	1, 5	4	2,0
03年度		6-9		69
103	水入	992, 108	254, 129	1,246,237
		<del>69</del>		6/9
	流動資產	1, 512, 033	437, 602	1,949,635
04年度	非	<del>69</del>		<del>69</del>
104	水入	1, 286, 739	337, 765	1,624,504
j		€		<del>69</del>
		化海	大碌	各种

###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銷貨收入佔合併損益表上銷貨金額 10%以上之客戶,故不適用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军表一

(除特別註明者外)

單位:新台幣仟元

슆	糊	備註					
屠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	(注1)	N	z	×	Y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N	Z	Z	z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1)	Ą	<b>&gt;</b> -	Ā	λ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 1,128,728	1, 128, 728	1, 128, 728	1, 128, 728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粮表净值之比率	1.33	1.33	5, 32	7. 30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	ı	ı	1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1 \$	I	48, 393	54, 700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30,000	30,000	120,000	164, 704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 註4)	\$ 30,000 \$	38, 000	120,000	164, 704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 902,983	902, 983	902, 983	902, 983	
	医参	(註2)	2	2	2	က	
核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良衛環保工程(股)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青新環境工程(股)	公司 智鵬科技(股)公司	公司 日友瓖保科技(股) 北京潤泰環保科技	有限公司
•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日友環保科技(股)良衛環保工程(股)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智鹏科技(股)公司	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	公司
	编號	(註1)	0		•	. ~	•

註]: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限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每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歷於所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待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當期淨值50%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註7:屬上市櫃每公司對字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每公司對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讓到K。

附表二第]頁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崩		*		
	有價證恭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面金額	新			備註
持有之公司	(1年1)	(註2)	帳列科目	股数	(註3)		特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4)
日友選保科技(股)公司	北響國際宿鎮市場基金	ı	公平價值變	11,327	\$ 14	140, 191	0	\$ 140, 191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李						
	後盛安聯貨幣市場基金基金	ı	公平價值變	6, 474	œ	80, 086	0	\$ 80,086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活動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ı	公平價值變	1,283	\$	20,032	0	\$ 20,032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産-						
			海坝						
良虧環保工程(股)公司	北豐國際寶鑽市場基金	ı	公平價值變	122		1,506	0	1, 506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沿角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光豐國際寶鑽市場基金	ı	公平價值變	1,577	_	19, 514	0	19, 514	
			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海海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關免壞。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根面金額乙榴靖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棚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鎖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係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三第1頁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昂泰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回之情

			金	<u>.</u>
	) 栗據、帳款	佔總應收( 任)票據、帳	数人比例	15.90 90.44
	應收(付)票		餘額	30, 287 30, 287
ler				€9
<b>メタ奈仁歌一数メタイ匠外記</b>	困姓]		後信期間	t i
を実に求し数	形及原因註]		單價	1 1
×				€9
			投信期間	30-60天 30-60天
	情形	佔總進(錄)貨	大 比 発	15. 03 78. 78
	交易	`	金額	169, 756 169, 756
			ļ	€9
			進(頻)貨	強制領
			關係	4 多多色
			交易對象名稱	青新環境工程(限)有限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限)公司
		3	進(頻)寅之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註:關係人交易條件及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聞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人乃學 (#3) 4.31 3.97 10.45 0.98 1.73 1.08 超回 拉口 な四 交易往來情形 70, 016 64, 555 169, 756 30, 287 28, 140 17, 582 金額 69 务务收入 應收帳款 务務收入 务務收入 务務收入 务務收入 华田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有限公司 交易往來對象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股)公司 青新環境工程(限)公司 智鹏科技(股)有限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公司

> 爺粥 ([葉])

附表四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聞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_ 03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数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樣示種類即可(若條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獲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 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 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獲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柱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核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指名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期捐益 寄場名	
投資公司名稱	(柱1、2)	所在地區	主要答案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사	帳面会額	(16)6年)	其次(4)	<b>‡</b>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良衛環保工程(股)公司	桃园縣	器漆廢樂物	\$ 5,548	\$ 5,548	1,900	100	\$ 23,054	\$ 2,966	\$ 2,966	7. W
	正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台南縣	<b>加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斯</b>	16, 223	16, 223	2, 000	100	36, 293	12, 305	12, 305	
	青新環保工程(股)公司	雲林縣	<b>化加油剂等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b> 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水	60, 000	60, 000	6,000	100	74, 003	14, 496	14, 496	
	智鹏科技(股)公司	台北市	<b>允治际案</b> 检 廢棄物處阻業	49, 897	49,897	6, 500	100	41, 902	( 10,842)	( 11, 370)	
	Full Giant Resources Ltd.	英屬維京群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248, 199	248, 199	8, 300	100	411, 927	59, 813	59, 813	
		<b>F</b>		(USD 7,842作 え)	(USD 7,842件元)						
Full Giant Recourses 14d	Arise Profits Ltd.	英屬维京群	投資業務	262, 695	262, 695	8, 300	100	388, 605	59, 231	59, 231	
		वि		(USD 8,300件元)	(USD 8,300件元) (USD 8,300件元)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籍」、「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 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利直接轉投資之各予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捐益金額,條得免填。於填寫「認利直接轉投資之各予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予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之各予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予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案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一基本資料

発表が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備註	註3
至本期止已	回投資收益	ı
投資帳面 截	金額 匯	389, 564 \$
<b>数</b> 木		<del>69</del>
期認列投資 損益	<b>排2(2)B</b> )	59, 287
<b>张</b>	.)	<del>69</del>
本公司直轨或間接投資	之特股比(	100
(投資公司本	朔損益	59, 287
<b>公</b> 公 公 会		304 作元)
期末自需務後	巍	242, ( 8, 122
本網出		(NSD)
5.收回額	<b>汝</b> 回	1
<b>阻出或</b> 5資金額		<del>s</del> ⇒ 1
本題	图出	<del>69</del>
期期初自台 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242, 604 USD 8, 122件 た)
本教		\$
投資方式	(註1)	2
	實收資本額	\$ 247,921 (USD 8,300仟元)
	主要勞業項目	環境衛生及污染 防治服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b>秦環保科技</b> 引

注]: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2).遊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例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第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 其他。

註3:係透過Arise Profits Ltd.投資。

		ı	
依經濟部投審會	规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註)	1,354,474
衮	斯	**	€9
	經濟部投審會	<b>亥准投資金額</b>	252, 461 8, 452 仟
	經濟	核准排	\$ (USD)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	灣匪出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242,604 USD 8,122件元)
本期	寒		\$ (ns
		公司名稱	<b>北京潤泰環保科技</b> 有限公司

註: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目前規定之限額為淨值之60%。

號

(1)王照明

會 員 姓 名:

(2)翁世榮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1)台省會證字第 2152 號

會員證書字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9922041

(2)台省會證字第 251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日友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度(自民國 104年 1 月 1 日至

104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王熙明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易机节	存會印鑑(二)	

理事 長





可遇遇到。

() 日

中華民國

0 5